

嘉義縣政府 函

地址：61249嘉義縣太保市祥和一路東段1號
承辦人：曹忠成
電話：05-3620123#250
電子信箱：charlietsaw59@mail.cyhg.gov.
tw

受文者：嘉義縣太保市南新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5年8月26日
發文字號：府教社字第1050167352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四(0167352A00_ATTCH1.doc)

主旨：檢送「105學年度全國學生美術比賽嘉義縣初賽實施要點」乙份，請鼓勵學生踴躍參賽，請查照。

說明：

一、依據教育部105年5月25日臺教師（一）字第1050071174號函暨國立臺灣藝術教育館105年5月27日藝視字第1050001747號函辦理。

二、本縣初賽委由梅北國小協助辦理。

（一）初賽收件日期：民國105年10月12、13日，每日上午9:00~12:00，下午2:00~4:00。

（二）初賽退件日期：民國105年12月7、8日，每日上午9:00~12:00，下午2:00~4:00。

（三）收退件地點：梅北國小三樓視聽教室。

三、105學年度全國學生美術比賽實施要點已公告於國立臺灣藝術教育館網站（<http://www.arted.gov.tw/>）

四、檢附105學年度全國學生美術比賽嘉義縣初賽實施要點。

正本：嘉義縣各國民中小學(含永慶與竹崎高中)、嘉義縣各國民中學(含永慶與竹崎高中)、嘉義縣各公私立高中職學校

嘉義縣太保市南新國民小學



105/08/26

1050003537

副本：嘉義縣政府教育處

2016-08-26
14:30:54
章

裝



訂



線